

证券代码：601127

证券简称：小康股份

公告编号：2017-120

重庆小康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重庆小康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17 年 11 月 17 日以短信、电话及邮件形式发出通知，于 2017 年 11 月 22 日以通讯表决（书面传签）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兴明先生召集，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监事 3 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重庆小康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公开发行可转债公司债券，本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469,563,000.00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大信验字[2017]第 2-00086 号）。

为保证募投项目的顺利进行，在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根据项目进展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并在募

集资金到位之后予以置换。截至 2017 年 10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 5 万辆纯电动乘用车建设项目”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 421,514,288.31 元，用于项目投资。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大信专审字[2017]第 2-00622 号《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审核报告》。同意公司使用本次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置换资金总额为 421,514,288.31 元。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未与募投项目的实施计划抵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且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置换的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 6 个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要求，相关审议程序合法、合规。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121）。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特此公告。

重庆小康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7 年 11 月 23 日